

最新出口采购合同(大全10篇)

合同内容应包括劳动双方的基本信息、工作内容与职责、工作时间与休假、薪酬与福利、劳动保护与安全等方面的内容。那么一般合同是怎么起草的呢?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合同模板,希望大家能够喜欢!

出口采购合同篇一

邮 码: _____ 电话: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职务: _____

买 方: _____ 地址: _____

邮码: _____ 电话: _____

职务: _____

卖方与买方在平等、互利基础上,经两方协商一致同意按下列条款履行,并严格信守。

第一条 货物名称、规格、包装及唛头:

第二条 数量、单价、总值:

卖方有权在3%以内多装或少装。 上述价格内包括给买方佣金_____%按fob值计算。

第三条 装运期限:

第四条 装运口岸:

第五条 目的口岸:

第六条 保险：由卖方按发票金额110%投保。

第七条 付款条件：买方应通过买卖双方同意的银行，开立以卖方为受益人的、不可撤销的、可转让和可分割的、允许分批装运和转船的信用证。该信用证凭装运单据在_____国的____ 银行见单即付。

该信用证必须在____前开出。信用证有效期为装船后15天在_____国到期。

第八条 单据：卖方应向银行提供已装船清洁提单、发票、装箱单/重量单；如果本合同按cif条件，应再提供可转让的保险单或保险凭证。

第九条 装运条件：

1、载运船只由卖方安排，允许分批装运并允许转船。

2、卖方于货物装船后，应将合同号码、品名、数量、船只、装船日期以电报通知买方。

第十条 品质和数量/重量的异议与索赔：货到目的口岸后，买方如发现货物品质及/或数量/重量与合同规定不符，除属于保险公司及/或船公司的责任外，买方可以凭两方同意的检验机构出具的检验证明向卖方提出异议。品质异议须于货到目的口岸之日起30天内提出，数量/重量异议须于货到目的口岸之日起15天内提出，卖方应于收到异议后30天内答复买方。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由于不可抗力使卖方不能在本合同规定期限内交货或者不能交货，卖方不负责任。但卖方必须立即电报通知买方。如果买方提出要求，卖方应以挂号函向买方提供由有关机构出具的事故的证明文件。

第十二条 因执行本合同有关事项所发生的一切争执，应由两

方通过友好方式协商解决。如果不能取得协议时，则在被告国家根据被告国家仲裁机构的仲裁程序规则进行仲裁。仲裁决定是终局的，对两方具有同等的约束力，仲裁费用除非仲裁机构另有决定外，均由败诉一方负担。

卖 方： _____ (盖章)

代表人： _____

买 方： _____ (盖章)

代表人： _____

____年__月__日订立

出口采购合同篇二

甲方： (委托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地址： 邮编：

经办人： 联系电话： 传真：

银行帐户：

乙方： 中国外运公司(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地址： 邮编：

经办人： 联系电话： 传真：

银行帐户：

甲乙双方经过友好协商，就办理甲方货物海运出口代理订舱事宜达成如下合同：

1、乙方同意接受甲方的委托，代理甲方办理有关货物的海运出口订舱事宜(具体货物品名装卸港等以甲方提交的订舱单为准)。

2、甲方按照乙方提供的格式订舱单如实地填写货物的品名、数量、质量、装卸港口等内容。对于填写错误而导致的损失或者责任，由甲方自行承担。

3、乙方应及时向甲方提供船期预报以及船公司截止接单日期。上述船期预报不构成双方对船舶驶离装货港和抵达卸货港具体的时间约定，仅作为甲乙双方办理海运订舱事宜的参考。

4、甲方应根据船期预报，在船公司截止接单日之前将订舱单送达乙方。对于超过截止接单日甲方要求加载的货物，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的要求，但是对于确实无法加载的货物，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5、甲方的货物包装应适合海洋运输或者货物的特殊属性，包装外面应注明搬运、储存、防护等标识，具体的包装标准参见_____。甲方如果对货物的储存、防护或者出口运输有特殊要求，应在订舱单上注明。在甲方货物包装明显不适应海洋运输或者货物特殊属性时，乙方对于货物在运输过程中的灭失或损坏不负责任。

对于货物本身以及货物包装不当造成的损失，仍应由甲方承担。

6、乙方在接到甲方的订舱单后，应立即前往船公司办理配载等手续。除甲方能证明乙方在配载上有过错外，乙方不承担

任何责任。如果货物未能如期配载，乙方应及时将有关情况通知甲方。

7、乙方接到甲方的订舱单后，甲方要求变更订舱单所列事项的，应在货物装船一天前向乙方出具书面更改单，注明日期并加盖甲方印章。因变更订舱事项所引起的各项费用，由甲方全部承担。

8、对于预付运费条款下的出口货物，乙方在配舱回单上应标注运费基价。甲方应于货物发运前，按照运费单价及货物数量向乙方指定的帐户支付运费。

如标注的运费单价有误或者甲方与船公司之间订有优惠运价，甲方应于上述期限届满前向乙方提出更正，否则视为接受乙方所标注的运费基价。

9、对于其他运费条款下的出口货物，乙方在在配舱回单上应标注运费基价和运费支付的最后期限甲方应于上述期限届满前，按照运费单价及货物数量向乙方指定的帐户支付运费。

10、为了维护甲方的利益，乙方无需甲方的特别授权可以代替甲方先行向船公司垫付有关运费。甲方应在运费支付期限届满之前，将乙方所垫付的运费支付至乙方指定的帐户，因乙方计算错误而多垫付的部分除外。对于逾期支付的款项，甲方应按每日万分之五的比例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1、对于港杂费等其他费用，甲方应在收到乙方转来的帐单后___工作日之内支付至乙方指定的帐户。为了维护甲方的利益，乙方无需甲方的特别授权可以代替甲方先行向有关部门垫付相应费用。甲方应在收到乙方转来的帐单后五个工作日之内，将乙方垫付的费用支付至乙方指定的帐户。对于逾期支付的款项，甲方应按每日万分之五的比例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2、对于乙方的代理费用，甲方应在收到乙方转来的帐单后五个工作日之内支付至乙方指定的帐户对于逾期支付的款项，甲方应按每日万分之五的比例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3、对于第8、9、10，11、12条所涉及的各项费用，甲、乙双方可以协商以包干费用的形式支付如遇有关费用调整，双方应根据实际情况相应调整包干费率。

14、对于预付运费条款下的出口货物，在甲方未结清所有乙方垫付的费用之前，即使船公司签发了提单，乙方也有权滞留相应的运输单据，由此产生的所有损失和责任由甲方承担。甲乙双方对此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15、乙方在代理甲方货物出口运输的过程中应尽心尽责，并对因乙方的过失而导致甲方遭受的直接损失和发生的费用承担责任，以上损失不包括货物因延迟等原因造成的经济损失。在任何情况下，乙方的赔偿责任都不应超出每件_____元人民币或每公斤_____元人民币的责任限额，两者以较低的限额为准。

16、如货物的灭失或者损坏是由于《海商法》第五十一条所列明的原因造成的，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17、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任何纠纷或者争议，应提交_____海事法院审理。

或者

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任何纠纷或者争议，应提交中国海事仲裁委员会、根据该会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都有约束力。

(注：上述两条款，只能选择一项，请各单位自行决定。)

本合同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争议的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18、本合同从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合同有效期为_____

____天，合同期满之日前，甲乙双方可以协商将合同延长_____天。合同期满前，如果双方中任何一方欲终止合同，需以书面的形式通知另一方。

19、本合同经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进行修改和补充，修改及补充的内容经双方签字盖章后，视为本合同的一部分。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_份。

甲方： 乙方：

签字盖章： 签字盖章

出口采购合同篇三

乙方：（自然人）

一、甲方责任义务：

1、甲方同意乙方以__市__进出口有限公司名义对外开展业务活动。

2、甲方有义务根据乙方的要求对外签订外贸合同，对内与供应商签订购销合同。合同签订后，即时将合同副本送交乙方。

3、甲方将无偿为乙方提供谈判场所；提供通讯便利，但其实际发生的费用应在乙方业务收入中扣减。

出口代理协议书 甲方：__市__进出口有限公司乙方：（自然人）

一、甲方责任义务：

- 1、甲方同意乙方以__市__进出口有限公司名义对外开展业务活动。
- 2、甲方有义务根据乙方的要求对外签订外贸合同，对内与供应商签订购销合同。合同签订后，即时将合同副本送交乙方。
- 3、甲方将无偿为乙方提供谈判场所；提供通讯便利，但其实际发生的费用应在乙方业务收入中扣减。无偿提供出口业务及法律法规咨询；按时提供全套公司单证；在乙方指定地点办理海关、商检备案手续。
- 4、甲方保证维护乙方的商业秘密。并通过自己的渠道协助乙方扩大业务。
- 5、甲方保证乙方运用资金的安全，承诺不挪用，不拖欠乙方资金往来，并在安全收汇后2--3个工作日，按照当日牌价结算人民币货款给乙方或由乙方指定的生产厂商。甲方保证乙方的利润所得，并根据双方商定的时间方式，向乙方支付。

二、乙方责任义务：

- 1、遵守法律和国家外贸、外汇、海关方面的政策。
- 2、维护甲方的声誉和利益，遵守甲方及其它双方商定的工作程序。
- 3、自行承担自身业务的所有费用。
- 4、乙方提供给甲方的相关出货资料必需真实，有效，并具

有合法性。

5、 单单结汇。乙方愿意支付甲方每笔转帐金额的 千分之_(rmb)[]但每票不低于(rmb) _佰元整 ， 不高于(rmb) _仟元整 做为手续费，如在转帐过程中(非甲方操做失误)产生的银行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三、 法律责任：双方必需严格执行本协议，若因外商原因导致外销合同延迟履行、不能完全履行或不能履行时，至使甲方不能履行本代理协议时，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但在乙方提出书面请求并提供费用协助下，代理人有义务向外商交涉索赔。

四、 其它事项：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该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壹年。备注：甲乙双方在执行过程中，若对本协议上述条款有不同的见解和异议，需经双方协商研究同意后方能够进行修改和补充。

甲方(公章)： _____ 乙方(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_____年__月__日

出口采购合同篇四

甲方： _____茶场 乙方： _____茶叶进出口公司

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就乙方向甲方购买茶叶事宜，达成以下协议，双方共同遵守：

一、 产品名称、品种、规格、单价和数量

二、产品的包装：铁盒装，外用纸板箱包装，每箱50盒。

三、交货方法、运输方式、到货地点、费用承担：1交货方法：由甲方运送。

2运输方式：货车运输。

3到货地点：乙方公司所在地。

4费用承担：双方各付一半。

四、产品的交(提)货期限：201__年5月20日至201__年8月25日

五、货物验收：货到由乙方验收；货物检验合格后，在8月30日之前由银行托付全部货款和应负担的运费。

六、违约责任：

如果在正常情况下，茶场拒不交货或公司拒不收货，应罚以货款总额的30%的罚金；数量不足则按不足部分货款的30%处以罚金；如迟交货或迟付款，则每天处以货款总额1%的滞留金。

如质量不合格则退货，并需赔偿购方不合格数量货物金额5%的赔偿金。

如遇特殊情况不能如约交货、收货，应提前20天通知对方，并赔偿对方总货款的损失费(部分少交少收，则按少交少收数的货款计赔)。

七、不可抗力：。

八、其他：。

九、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副本两份，

监证机关、工商银行各一份。

甲方：甲方：_____茶场代表王志新乙方：_____茶叶进出口公司代表李永兴
代表人：(签字)代表人：(签字)

地址：地址在_____县城北区凤凰山地址：地址是_____市人民路87号

电话：电话：

监证机关(章)：

签订日期：201__年5月20日_____律师事务所

出口采购合同篇五

乙方(出口代理人)：_____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乙方代理甲方出口货物一事，达成以下条款：

第一条 代理协议的订立：

(一) 乙方代理甲方出口的货物的状况：

1. 品名：_____

2. 数量：_____

3. 质量：_____

4. 规格：_____

5. 包装：_____

6. 成交条件：以经乙方确认的、甲方在_____网上交易平台上与外商成交的条件为准。

(二) 代理协议的形式：协议的订立及修改均需以书面形式(含传真)，否则不发生效力。

(三) 甲方义务：

1. 如实提供与订立协议有关的主要事实和情况；
2. 对本协议以及乙方根据本协议与国外买方签订的外销合同的条款进行充分的了解，对各方的权利义务，各方免除或者限制各自责任的条款有充分的注意。

(四) 乙方义务：

1. 如实提供与订立协议有关的主要事实和情况；
2. 采取合理的方式提请甲方注意免除或限制其责任的条款，并按甲方的要求，对该条款予以说明。

第二条 双方责任：

(一) 甲方的义务：

1. 对外销合同承担的义务：

(1) 接受乙方现采用的商品外销标准正本合同的固定条款。承认乙方代表甲方承担这些合同条款对“卖方”权利和义务的规定。

(2) 收到乙方交来的外销合同副本后，立即进行核对。如发现与其原要求有不符点，在收到合同后3个工作日内以传真或电报通知乙方。否则，视为甲方已接受该外销合同，承担该外销合同的权利和义务。

2. 出口货物：

(1) 甲方提供的货物应符合本协议规定的数量、质量、和规格，并须按照协议规定的方式进行包装。

(2) 提供货物的品质证明文件。

(3) 在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将协议约定的全部货物运到_____。

3. 费用：

(1) 承担乙方因代理出口产生的运输费、商检费、港口运杂费、仓储费、报关费、保险费及银行手续费等有关费用。

(3) 上述的费用及代理费需在代理协议签订后_____日内交付。

(二) 乙方义务：

1. 对外成交后，及时将外销合同副本送交甲方。

2. 办理出口所需的商检、报关、对外运输、并对外议付。

3. 根据外销合同收到外商的付款后，在七个工作日内按照付款当日银行公布的外汇买入价，将外汇折算成人民币支付给甲方。

第三条 违约责任：

(一) 甲方必须严格执行本协议：若由于甲方原因未能在港口当局规定期限内办理报关、纳税、商检、发运等有关手续，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由甲方自行负责。因甲方违约给乙方造成损失的，需向乙方给付总货款_____%的违约金。若违约金不足补偿乙方的损失，甲方还需向乙方补足不足部分的

损失。

（二）乙方必须严格执行本协议：因外商原因导致外销合同延迟履行、不完全履行或不能履行时，使乙方不能履行本代理协议的，乙方不承担责任。但在甲方书面提出要求并提供费用及协助下，乙方有义务向外商交涉索赔。

第四条 争议解决：

若产生争议，双方需友好协商。若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五条 附加条款：

本协议一式两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自协议双方签字和 / 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_____ 乙方（盖章）：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出口采购合同篇六

在国际货物买卖过程中，有关交易双方责任和义务的划分是一个十分重要的问题。为了明确交易双方在货物交接过程中，有关风险、责任和费用的划分，交易双方在洽商交易和订立合同时通常都要商定采用何种贸易术语，并在合同中具体订明。不同的贸易术语，买卖双方承担的责任、费用和 risk 各不相同。在实际业务中，买卖合同的双方当事人选用何种贸易术语，不仅决定了合同价格的高低，而且还关系到合同的性质，甚至还会影响到贸易纠纷的处理和解决。因此，贸易术语的选择和运用是直接关系到买卖双方经济效益的重要问题。

20__山西省出口额有望突破40亿美元，增长13.3%。上亿美元出口的商品有焦炭、不锈钢板材、煤炭、金属镁、钢铁管子件、玻璃器皿六种。这表明我省现在出口产品主要以货物为主导，因此在订立货物贸易合同时必须了解和掌握国际贸易术语。基于贸易术语的在货物贸易中的重要地位，本文就有关贸易术语的一些内容做探讨，以期能对贸易术语有更好的了解，同时能对国际货物贸易实践有所帮助。

一、国际贸易术语的一般介绍

1. 国际贸易术语的产生

国际贸易术语是在长期的贸易实践中形成的习惯。由于国际贸易的买卖双方各在天涯，货物自卖方所在地运往买方往往要经过长途运输，多次装卸和存储，因此其间必然要涉及到一系列问题，例如：何时何地办理货物的交接；由何方租船、订舱和支付运费；由何方办理货运保险；由何方承担货运途中可能出现的各种风险；由何方办理进出口许可证等等。这就导致了国际贸易的交易成本极高，国际贸易的商人们为了降低交易成本，经过长期的进出口实践，逐渐形成了具有特定含义的贸易术语，用这些术语来表示交货地点、双方的风险和责任的划分以及如何办理运输和保险等问题。贸易术语虽然可以方便交易降低成本，但是不同国家对贸易术语的多种解释引起的误解阻碍着国际贸易的发展，基于便利商人们使用，在进行涉外买卖合同所共同使用的贸易术语的不同国家，有一个准确的贸易术语解释出版物是很有必要的。鉴于此，国际商会于1921年在伦敦举行的第一次大会时就授权搜集各国所理解的贸易术语的摘要。摘要的第一版于1923年出版，摘要的第二版于1929年出版，内容有了充实。对摘要经过十几年的磋商和研讨，终于在1936年制定了具有历史性意义的贸易条件解释规则，定名为“**incoterms 1936**”副标题

为**international rules for the interpretation of trade term**之后于1953年进行了修改，1967、1977、1980、1990和20__年又分别进行了修订，便有了现今的20__年《国际贸易术语

解释通则（Incoterms 2000）贸易术语共包括13个贸易术语，根据买卖双方承担的义务由小到大分为e、f、c、d四组。e组一个术语即exw；f组三个术语分别为fca、fas和fob；c组为四个术语分别为cfr、cif、cpt和cip；d组五个术语分别是daf、des、deq、ddu和ddp。

2. 国际贸易术语的概念和功能

国际贸易术语是用一个简短的概念或三个字母的缩写，来说明国际货物贸易中的交货地点、商品的价格构成和买卖双方的有关费用、风险和责任的划分，确定卖方和买方应尽的义务。从贸易术语的概念和上边所说的贸易术语的产生我们可以看出，贸易术语主要的功能是通过明确货物贸易中的交货地点、商品的价格构成和买卖双方的有关费用、风险和责任的划分来简化缔约程序，降低交易成本。另一方面，各种贸易术语的解释在国际上已经有了很高程度的一致性，如果在合同的履行过程中买卖双方发生了争议，贸易术语能够起到对当事人的行为进行规范和解决争议的作用。

3. 国际贸易术语的效力

研究国际贸易术语的效力，就要把贸易术语放在国际货物贸易的主要国际法渊源当中去衡量才能够全面充分。国际货物贸易法的主要国际法渊源有二：一是国际条约；二是国际贸易惯例。国际条约是国际货物买卖法的重要渊源，有关国际货物买卖法的主要国际条约是1980年《联合国国际货物销售合同公约》，简称80年公约。我国是该公约的成员国，除了两项保留条款外，我国基本赞同公约的内容。国际贸易惯例是国际货物买卖法的另一个重要国际法渊源。在国际货物买卖中，如果双方当事人在合同中规定采用某项惯例，它对双方当事人就具有约束力。在发生争议时，法院和仲裁机构也可以参照国际贸易惯例来确定当事人的权利与义务。关于贸易术语的国际惯例主要有以下两种：国际商会制订的《国际贸

易术语解释通则》和国际法协会1932年制订的《华沙——牛津规则》，该规则是针对cif贸易术语制定的，它对cif属于项下合同中买卖双方所应承担的责任、风险与费用做了详细的规定，在国际上有相当大的影响。要确定国际贸易术语的效力就必须先弄明白国际货物买卖法的两大重要渊源，80年公约和国际贸易术语的效力位阶。

(1) 惯例的选择使用，国际贸易术语属于国际惯例，它只有在双方当事人约定选择适用时才对双方当事人有约束力。私法领域的国际惯例效力不同于公法的国际惯例，在公法领域只要形成国际惯例就对所有国际法主体具有约束力。

(2) 公约的排他性不适用，就是说如果当事人在合同中没有明确约定不适用公约，如果双方的营业地在不同的缔约国，公约在双方当事人之间就有效力。当然合同当事人可以在合同中明示或默示相约不使用公约，也可以在充分尊重缔约国已经做出保留的情况下，减损公约的部分规定，改变公约的部分条款效力。

总之，在订立一份国际货物贸易合同时，双方当事人可以充分协商，以双方在合同中的明确约定为最优先效力，这是私法意思自治原则在国际货物贸易合同中的体现。之后，可以选择适用国际惯例。国际惯例一经选择即对双方当事人有约束力。在没有约定和选择惯例时，才在符合公约适用条件的当事人之间适用80年公约。

二、重要国际贸易术语在合同中的适用

国际贸易中可供选用的贸易术语有多种，但由于国际货物贸易是一国到另一国，运输风险比较高，运输费用比较大，海运虽然运输时间长点，但由于海运费用相对较低，所以据统计，各国使用贸易术语频率较高的主要有fob□cif和cfr等海运方式的贸易术语，本文就着重介绍fob□cif两个使用最广泛的贸易术语。

1. fob贸易术语

(1) 买卖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

fob(装运港船上交货)是指当货物在指定的装运港越过船舷,买方即完成交货。自货物越过船舷时起,货物灭失或损坏的一切风险由买方承担。在fob项下,卖方的主要义务是:

出口采购合同篇七

供货方(甲方):

销售方(乙方):

甲乙双方本着互利、共信的原则经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甲方每年提供给乙方不低于 元的茶叶。产品品种、数量、名称如下:

1、内在质量:茶叶符合各等级茶叶标准、符合《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提出的要的无公害要求。

2、外观质量:按样本提供的外观包装和设计。不退色、不沾污染物、光泽干净,整洁。

甲方提供茶叶和礼品装,乙方负责销售。如无质量问题不得退货。

: 甲方每月按乙方上月报甲方计划的数量和品种于每月5号前供货给乙方。

: 甲乙双方确定。乙方在收到甲方以上产品时,需按既定的价格、数量书写数据(如无质量问题),每月底结清全部款项。(现金支付、银行转账)

1、甲方提供给乙方达到质量标准的茶叶。如不按合同约定的时间提供茶叶给乙方，乙方可向甲方要求赔偿茶叶款30的违约金；如没有达到质量标准，乙方可提出退或换货；如质量问题，甲方没有及时退货或换货，甲方应按合同赔偿乙方损失造成的费用。

2、乙方按合同规定销售甲方提供的茶叶。如无质量问题不得退货，不得以次货冒充甲方提供的茶叶对外销售，损害甲方产品的礼盒效果。否则甲方可依法提出保护。

、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生效。

供货方（甲方）：

销售方（乙方）：

年 月 日

出口采购合同篇八

_____公司(以下简称卖方)与_____公司(以下简称买方)订立合同如下：

第一条 合同标的

卖方卖出、买方购入商品。商品应符合下文第四条款中所确定的清单1。该清单为本合同的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第二条 价格和合同总金额

在清单1中所载明的商品价格，以美元计价。本合同总金额为_____元。

商品价格包括运抵_____的一切费用，同时包括在_____境外预付的包装、标记、保管、装运、保险的费用。

第三条 供货期限和日期

商品应卖方银行通知保兑的、与第二条所列金额相符的有效信用证时起60天内从公司运往_____。

卖方有权提前供货，也有权视情况一次或几次供货。

第四条 商品品质

商品品质和数量由买卖双方以书面协议确定，在本合同附件清单1中载明。清单1附在本合同上(见第一条)。

第五条 包装和标记

商品包装应符合规定的标准和技术条件，保证货物在运输作中所做的必要处理过程中完好无损。

每件货物上应有以下标记：

- (1) 到达站名称；
- (2) 卖方名称；
- (3) 买方名称；
- (4) 货件号；
- (5) 毛重；
- (6) 净重；

(7) 体积(用立方米表示)。

第六条支付

买方应在本合同签订后_____个工作日内开立以卖方为受益人、不可撤销的、可分割的、可转让的跟单信用证。该信用证的总金额在合同第二条中载明，其有效期至少_____天。

信用证由卖方选择的、法律上承认的_____银行开立并确认。以信用证付款凭卖方向银行提交以下单据进行：

(1) 发票一式三份；

(2) 全套买方名义下的运输单；

(3) 包装单一式三份；

(4) 本合同副本；

(5) 在_____境内的一切银行费用由买方负担，
在_____境外的一切银行费用由卖方负担。

第七条商品的交接

所有商品应由检查人员进行必要的数量和品质检查。

检查人员的结论是最终结论、买卖双方不得对此有争议。

余下部分买方可以拒收和退还，买方应单独保管其拒收的商品，并对此承担责任，便于卖方、供货人和检查人员进行可能的检查。如果确定拒收成立，对商品的责任自动转称给卖方，由卖方自行决定商品的处理，商品的保管费由供货人支付。

第八条保险

根据上文第二条由_____对商品在运抵_____港之前进行保险。

第九条品质保证

商品品质应符合清单1(见上文第四条)。买方没有义务接收不符合清单1(见第四条)的商品。

买方可以不加解释和不出示证据退还未被接收的商品(见下文第十条)。

根据下文第十条，卖方应在收到买方理由充分的索赔书时起30天内如数更换未被接收的商品，以保证完全按照本合同规定运送货物。

第十条索赔

商品运到时，买方有权就商品的数量向卖方提出索赔(见第七条)，反之，买方接收共同指定的检查员确定的数量的商品。买方可以就商品品质不合格向卖方提出索赔。所有运抵的商品如果没有以适当的方式拒收或退回，都被认为买方已经接收。

有充分理由退还和拒收的商品都被认为卖方供货不足，同时免除对买方就拒收商品的支付或赔偿提出任何异议。检查员最终确定有充分理由拒收和退回商品的数量。

在商品原封不动或无损坏退还卖方的情况下，未超出检查员确定的界限的商品的拒收，无需经商品不合格证明，在规定的期限内，根据必需的手续，应由卖方无条件承认。

买方索赔函用挂号信寄给卖方。

就某一批商品提出索赔，不能成为索赔方拒收和拒付根据本合同所规定的其它应供应的商品的理由。

第十一条不可抗力

出现不可抗力，即火灾、自然灾害、封锁、禁止进出口和其它合同双方人力不可抗拒的情况造成合同某一方不能完全或部分履行合同义务时，按不可抗力与其后果存在的时间推迟履行合同义务。

如果上述情况与其后果持续达三个月以上，任何一方都有权拒绝继续履行本合同项下的义务。在此情况下，任何一方都无权要求补偿可能的损失。

由不可抗力造成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一方应尽快将妨碍履行义务的不可抗力的出现和终止情况通知另一方。由卖方或买方国有关商会出具的证明是上述不可抗力情况出现的必需证明。

第十二条罚则

如违反本合同规定的货物抵达期限，卖方应向买方支付罚金，罚金数额规定如下：

(1) 在最初三周内每过期一个日历周支付未交商品总金额的1%；

(2) 以后每过期一个日历周支付未交商品总金额的2%，但罚金总额不能超过未交商品总金额的15%。

第十三条其它条件

任何一方在没有征得另一方书面同意的情况下不得将自己对本合同的权利和义务转让给第三者，尽管信用证可以转让，

是可以按规定程序转让的。

对合同的一切修改和补充意见只有以书面形式形成并经双方签字后才有效。

在_____境内的一切费用和规费，包括海关规费和关税，与订立、履行本合同有关的费用，由买方承担，在_____境外，则由卖方承担。

本合同用中、_____两种文字书就，两种文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四条仲裁

由本合同派生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和分歧由国际仲裁机构审理。

第十五条双方法定地址

卖方：_____

买方：_____

卖方(盖章)：_____买方(盖章)：_____

代表(签字)：_____代表(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签订地点：_____签订地点：_____

出口采购合同篇九

检验方：_____

一、进出口商品检验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检验方)接受委托方书面检验委托。委托检验申请单(以下简称委托单)作为本协议的附件。中顾法律网常州律师为您提供免费法律咨询。本协议以委托方代表人在委托单上签名盖章，检验方加盖受理骑缝章后生效。

二、委托方应如实填写委托单，如有必要，还应根据检验方的要求提供必要的单据及相关资料。

三、检验方按委托方在委托单上填明的检验要求进行检验，并出具检验报告。

四、委托方必须注明要求使用的检验方法。

五、检验方的检验时间根据检验内容而定，原则上以检验方公布的时间为准，特殊情况双方协商确定，并在委托单上注明。

六、检验方检验收费按有关规定计价。对于批量样品如需减免检验费用的，委托方应在委托时与检验方协商确定，并在委托单上“备注”栏内注明。要求加急服务的，需支付加急费。

七、检验方接受委托方自送样品的检验，检验报告仅对样品负责。

八、对于某些项目，检验方需要分包检验的，检验方应以书面或电子媒体形式通知委托方。除委托方或上级管理机构指定的分包方外，检验方为分包方的工作对委托方负责。

九、检验方在接受委托时，须详细审核委托单内容。在确认委托方的委托及要求后，应填写委托单同一页上的领证凭条交付委托方，委托人凭此查询及索取检验报告。

十、检验方的检验报告有固定的格式，并仅提供正本。如对检验报告有特殊要求，委托方应在委托单上“备注”栏内注明。

十一、检验报告通常采用中文书写。如需采用其他语种，委托方应在委托单“备注”栏内注明，并用相应语种填写有关内容。

十二、委托方如对检验结果有异议的，须在一个月内在凭检验证书原件向检验方要求复检，检验方应于十日内安排复检。复检结果维持原检验结果的，委托方须按规定向检验方支付复检费。复检结果确认原检验结果有误的，检验方不再收取复检费。委托方对复检结果仍有异议，双方协商不成时，应与检验方书面协议，委托仲裁机构仲裁。

十三、委托方对本协议及委托单有不明确之处，应在填写委托单时，向检验方工作人员咨询。协议自填单之日起生效。

委托方：_____

检验方：_____

出口采购合同篇十

为提升_____品牌在国际市场上的价值，扩大_____产品的出口市场份额，使_____品牌成为国际市场同类产品中的知名品牌，甲乙双方基于互惠互利、相互保障、共同打造民族品牌的认识基础上，双方经协商一致，就_____注册商标产品授权出口许可事宜达成如下合同。

第一条 授权产品出口

1、鉴于知识产权具有地域性特征，_____产品出口到中国以外国家或地区，若甲方在该国家或地区尚未发展代理商或产

品授权商的，甲方同意乙方直接向该国家或地区出口合同约定的授权产品。同等条件下，乙方有权优先取得在该尚未发展代理商或产品授权商的国家或地区的代理权资格。

若甲方在该国家或地区已经发展了代理商或产品授权商的，应将已授权国家或地区的代理商情况在合同附件中知会乙方，乙方应当经甲方与该第三方协调后，按照协调议定的方式向该国家或地区出口合同约定的授权产品。若甲方未能与该第三方协调成功的，乙方不得直接向该国家或地区(未在合同附件中列x的除外)出口合同约定的授权产品。

2、若乙方将产品出口到中国以外国家或地区的，本约定并不表示甲方在上述国家或地区授权乙方在合同约定的产品上使用____注册商标，而是仅表示甲方授权乙方在该国家或地区销售合同约定的授权产品。

3、乙方依上述双方约定之条件，将其所生产开发的____授权产品出口到中国以外国家或地区，应事先将该批欲出口国外的____授权产品品名、数量、出口fob价格、销售国家(地区)提前报甲方审核，经甲方书面同意，并且乙方承诺按本合同约定的比例交付形象使用授权金后，方可进行该批产品的出口销售事宜。

第二条 授权金

乙方应按季向甲方提供出口____授权产品出口销售报表，甲方并按授权产品出口的目的国家及产品类别向乙方收取____产品出口fob价____%的授权金。

第三条 合同期限

本合同期限从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若甲乙双方全面履行本合同且没有重大违约行为，则双方同意按本合同约定再续约____年。

第四条 违约责任

1、本合同期限内，若甲方违反合同约定，包括但不限于不向乙方提供合法产品、无正当理由不同意乙方销售产品、未尽职与第三方协商、向乙方提供侵犯商标权或不合格产品，甲方除须向乙方赔偿因此受到的实际损失外，还应向乙方承担已支付授权金_____%的违约金，且每次不低于人民币_____万元。

2、本合同期限内，若乙方违反合同约定，未向甲方如实支付授权金的，除须向甲方赔偿因此受到的实际损失外，还应向甲方承担欠付授权金_____%的违约金，且每次不低于人民币_____万元。

第五条 保密条款

未经对方许可，任何一方不得向第三方(有关法律、法规、政府部门、雇员除外)泄露本合同的条款的任何内容以及本合同的签订及履行情况，以及通过签订和履行本合同而获知的对方及对方关联公司的任何信息。

第六条 不可抗力

1、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因不可抗力导致活动终止或带来损失，甲乙双方各自承担自己损失，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2、任何一方因遇到不可抗力致使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或迟延履行本合同的，应自不可抗力事件发生之日起_____日内，将不可抗力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自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_____日内，向另一方提交导致其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或迟延履行的证明。

第七条 争议解决

本合同各方当事人对本合同有关条款的解释或履行发生争议时，应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予以解决。当和解或调解不成时，选择下列第____种方式解决：

(1) 将争议提交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2) 依法向____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八条 变更与补充

1、本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当事人共同协商一致，签订书面补充协议，书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除法律本身有明确规定外，后继立法(本合同生效后的立法)或法律变更对本合同不应构成影响。各方应根据后继立法或法律变更，经协商一致对本合同进行修改或补充，但应采取书面形式。

第九条 通知与送达

1、本合同要求或允许的通知或通讯，不论以何种方式传递均自被通知一方实际收到时生效。

2、前款中的“实际收到”是指通知或通讯内容到达被通讯人(在本合同中列x的住所)的法定地址或住所或指定的通讯地址范围。

3、一方变更通知或通讯地址，应自变更之日起____日内，将变更后的地址通知另一方，否则变更方应对此造成的一切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第十条 合同附件

1、本合同附件包括但不限于：

各方签署的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修改、补充、变更协议；

各方的营业执照复印件、税务登记证等各种法律文件。

2、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附件的有关规定，应按照本合同的违约责任条款承担法律责任。

第十一条 合同生效

1、本合同自各方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在本合同上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各方应在合同正本上加盖骑缝章。

2、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